



World Food Programme
Programme Alimentaire Mondial
Programa Mundial de Alimentos
برنامج الأغذية العالمي

执行局 年度会议

2018年6月18-22日

发行：普遍

日期：2018年5月18日

原文：英文

议题 6

WFP/EB.A/2018/6-G/1/Add.1

资源、财务及预算事项

供审议

执行局文件可在粮食计划署网站获取 (<https://executiveboard.wfp.org>).

管理层对《与粮食有关的损失外聘审计员报告》所提建议的回应

背景

1. 管理层欢迎与粮食有关的损失外聘审计和外聘审计员针在审计中提出的建议。¹ 审计报告在基本反映粮食署总体情况的同时，在部分问题上如能对粮食署特殊操作和正在进行的活动进行澄清说明，将促进有关问题的解决。
2. 粮食署供应链部（OSC）与其他有关部门和司共同协商，起草了以下附表所包含的具体回应意见。

¹ WFP/EB.A/2018/6-G/1.

联系人：

运行风险控制主任
D. Wakiaga 先生
电话：066513-2643

供应链标准指导主管
D. Pajevic 女士
电话：066513-2863

供应链主任
J. Kern 先生
电话：066513-2293

管理层对《与粮食有关的损失外聘审计员报告》所提建议的回应			
外聘审计员建议	行动部门	粮食署管理层回应	时间
建议1. 外聘审计员建议通过提供年度损失报告来提升向执行局报告水平，年度报告应包含有关损失是在运输前还是后发生，不管是否存在被保险或理赔的部分。	OSC	同意。 管理层将向执行局提供定期更新的报告，阐明每一次重大损失和粮食署正在开展的将损失将至最低的行动。同时，将考虑在现有报告制度中增加更新部分。	2019
建议2. 外聘审计员建议通过以下手段继续强化订单管理程序：a) 尽快利用工具管理国际、地区和当地供货商，从而确保粮食署能够掌握全球供货商及其服务质量的现状；b) 升级WINGS 软件或开发另一替代方案，从而全面掌握全球合同的执行效果，进而总结出有效管理的经验。		部分同意 在审计阶段，粮食署对外部供货商管理进行了自查。随后，粮食署将出具自查的最终报告和建议。管理层将按照审计发现的问题和基金可获得性来落实审计建议。	2021 ²
建议3. 外聘审计员建议建立机构内调查者和监督者绩效数据公开系统。	OSC	同意。 每个办公室已经通过签订合同的程序，收集了关于检验员工作表现的数据。管理层将会建立全署内的信息共享系统。 正如粮食署对建议 8 的回应意见所述，署里正在完善基于风险的质量担保系统，并没有完全依赖产品质量认证的检验报告。	2019
建议4. 外聘审计员建议扩充向执行局提交的年度信息报告，增加特别自办保险账户的财务声明，以及一份关于保险储备金水平合理性的报告。	财务和资产司 (RMF) 和 OSC	部分同意。 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粮食署根据其会计规则对资金平衡状况进行报告。与特殊账户相关的财务结果，包括自办保险的特别账户，都在粮食署财务声明注解 7 中集中体现。管理层认为，一个特别账户不应该分割体现。 管理层将会强化其向执行局关于自办保险计划业绩的报告，包括计划的财务状况。	2019
建议5. 外聘审计员建议加强仓库监控 a) 邀请国家办公室开展基于风险分析的检验；b) 记录和监控国家办公室实施的仓库检验频率。	OSC	同意。 管理层注意到，如审计报告所述，仓库管理手册规定了仓库检验的正规程序。管理层将： - 提醒国家办公室在风险分析的基础上计划检验； - 提醒国家办公室对仓库检验及有关结果进行记录，要求定期与地区局共享相关数据； - 提醒地区局监督国家办公室检验工作记录，对高危仓库进行走访检查。	2018

² 基于外聘专家审查建议的初步时间表。

管理层对《与粮食有关的损失外聘审计员报告》所提建议的回应			
外聘审计员建议	行动部门	粮食署管理层回应	时间
建议 6. 外聘审计员建议：a) 集中收集与伙伴签订生效的协议；b) 敦促地区局将伙伴协议绩效作为监控对象的重中之重。	政策和计划司 (OSZ)	同意。 粮食署伙伴协议基于标准模板，目前由于粮食署现有追踪系统根据不同伙伴、活动类型、国别、合同日期和其他标准来记录现有协议，并没有要求建立所有伙伴协议的储备库。粮食署在下一步升级合作体系过程中将考察建立协议储备库的可能性。地区局对国家办公室的审查包括对伙伴绩效的监督。2018年1月发布的关于强化非政府伙伴（非政府组织）管理的指导意见，包含了促进这项工作的伙伴绩效评估标准程序。	2020
建议 7. 外聘审计员建议：将受益方反馈机制推广到所有地区局；b) 调研强化监测发放粮食非法利用案例的可行性。	OSZ	同意。 粮食署努力工作，确保所有国家办公室设有投诉和反馈机制，开发处理投诉和反馈意见以及保障该机制质量的标准工具。到目前为止，86%的行动中国家办公室都设有投诉和反馈机制。 管理层将考察加强捐助粮食非法使用侦查程序的可能性。该程序包含国家层面的粮食发放后监控，受益方监控和投诉与反馈机制。未来的审计、评估、调查、检验和监管都应包含审议粮食发放报告及其数据准确性的内容。	
建议 8. 外聘审计员建议加大内部质量监控力度： a) 向食品质量与安全部 (OSCQ)提交所有检验报告；b) 建立全面的质量事件信息系统，便于OSCQ 执行监控和管理职能；c) 继续利用质量保障体系来减少机构对快速/一次性产品检验的依赖。	OSC	同意。 向粮食质量和安全部门报告质量检验结果。一旦报告存在偏差问题，部门将系统地投入技术力量，来提出解决问题的决定。 管理层运用高危产品质量保证系统，并计划将该系统向低风险产品推广。这涉及到除供货商日常审计外的选择前审计，供应链全程质量监控，包含考察保质期和产品稳定性调研以及气温和包装对产品质量影响。管理层将建立汇集所有质量保证报告的储备库和促进质量相关事件监控和报告的综合性事件管理体系。	2020
建议 9. 外聘审计员建议在 LESS 中努力实现实时数据记录，从而将该系统升级为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粮食商品追踪体系。	OSC	同意。 关于这个问题的的工作一直在持续。管理层注意到 LESS 的目标是能够实时收集数据，但由于操作上的问题，不能保证所有情况下都实时收集数据。这些原因包括在部分领域缺乏联系或联系不足，政府或合作伙伴等第三方负责跟踪而产生的安全问题，从而运输原始文件必须提供给粮食署进行数据录入。 管理层开发了监控和跟踪数据收集可靠性和及时性，以及启动必要纠正行动的组合工具。有关具体信息可在粮食署 INFOHUB 平台。	待定